

威強電工業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第一條 目的及依據

為健全公司穩健經營及朝向永續發展目標邁進，爰參照主管機關制定之「上市上櫃公司風險管理實務守則」相關規定訂定本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下稱本政策與程序），以強化風險管理制度。

第二條 風險管理目標

透過完善的風險管理架構，考量可能影響目標達成之各類風險加以管理，並透過將風險管理融入營運活動及日常管理過程，達成以下目標：

- 一、實現企業目標
- 二、提升管理效能
- 三、提供可靠資訊
- 四、有效分配資源

第三條 風險管理範疇

主要包括策略風險、營運風險、財務風險、資訊安全風險、法律風險、誠信風險、其他新興風險(如：氣候變遷)等。

第四條 風險治理與文化

本公司秉持永續經營理念，透過建立、實施與維持完善的風險治理與管理架構，持續強化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及高階管理階層的參與，使風險管理與公司之策略、目標產生連結，並向下宣達及展開對應之風險控管與因應，以合理確保公司策略目標之達成，並推動與由上而下的風險管理文化，將風險管理意識融入至日常決策及營運活動中，形塑全方位的企業風險管理文化。

第五條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與職責

- 一、本公司風險管理最高治理單位為董事會，職責包括核定風險管理政策、程序與架構，確保營運策略方向與風險管理政策一致，並監督風險管理制度之建立、執行與有效運作。
- 二、審計委員會為風險管理督導單位，負責審查風險管理政策、程序與架構之有效性，審查核定風險胃納、風險評量結果與重大風險管理執行情形，並及時提出改善建議，且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協助董事會履行風險治理責任。
- 三、永續發展委員會為公司風險管理制度之統籌單位，負責整合風險管理政策、程序與架構，指導風險管理小組執行風險辨識、評估等運作，並將重大風險議題納入永續發展管理；委員會轄下之風險管理小組為風險管理推動與執行單位，由各部門最高主管組成，其職責包括擬訂風險管理胃納(容忍度)與分級標準、辨識與分析風險來源與性質、協調與監督各部門風險控管執行情形。風險管理小組彙整之風險管理事項與成果，經永續發展委員會審議後，定期(至少一年一次)依職責層級提報審計委員會與董事會。
- 四、各營運部門：負責所屬業務範圍之風險辨識、分析、評量與回應作業，定期提報風險管理資訊予風險管理小姐，確保風險管理措施及作業程序有效執行並符合風險管理政策與標準。

第 六 條 風險管理程序

本公司風險管理程序如下：

一、風險辨識

各營運部門依據公司策略目標及董事會核定之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就其所屬部門目標、業務職掌、作業活動或程序，全面辨識所涉及之風險。

二、風險分析

風險管理小組依據公司風險特性擬訂適切的量化或質化量測標準，作為風險分析之依據；各營運部門應針對已辨識風險性質與特徵，考量現有相關管控措施之完整性、過往經驗、同業案例等，分析風險事件之發生機率與影響程度；據以計算風險值。

三、風險評量

風險管理小組應擬訂風險胃納(風險容忍度)以決定公司可承受之風險限額；依據風險胃納研議各風險值對應之風險等級及其回應方式。各營運部門依據風險分析結果，對照風險胃納及風險等級，規劃並執行後續風險回應方案。相關風險分析與評量結果應確實記錄，經永續發展委員會審議後，提報審計委員會進行核定。

四、風險回應

公司應考量企業策略目標、內外部利害關係人觀點、風險胃納及可用資源以擇定風險回應方案。針對風險回應應訂定相關處理計劃，確保相關人員充分理解與執行，並持續監控相關計劃之執行情形。

五、風險監督與審查

確實審查風險管理流程及相關風險對策是否持續有效運作，制定相關風險管理指標由風險管理小組及各營運部門持續監控，並應適時檢討報告並保留相關紀錄。

第 七 條 風險報導與揭露

風險管理執行之過程及其結果均應通過適當的機制進行紀錄、審查與報告，並妥善留存備查，包含風險管理流程中之風險辨識、風險分析、風險評量、風險回應措施、相關資訊來源及風險評估結果等。

風險管理小組應彙整相關資訊，定期提報永續發展委員會審議並出具風險管理相關報告予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並建置動態管理與報導機制，以確實督導風險管理之有效執行。

依本政策與程序、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及風險管理運作與執行情形，應於公司年報、公司網站或永續報告書揭露相關資訊並持續更新。

第 八 條 實施與修訂

本政策與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施行，修訂時亦同。

本政策與程序訂定於民國 113 年 11 月 08 日。

本政策與程序第一次修訂於民國 114 年 08 月 08 日。